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河南城建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河南城建学院学生公寓维修改造工程施工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河南城建学院学生公寓维修改造工程施工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磊源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49人，营业收入为55002.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2258.95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¹，属于 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磊源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7月08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